

极米智能光电产业园项目 1#、4#、5#、6#厂房改造及 安装专业分包工程公开招选公告

我司决定采用公开招选方式确定极米智能光电产业园项目 1#、4#、5#、6#厂房改造及安装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单位，为确保我公司项目顺利推进，现对此分包项目进行公开招选。

一、招选项目的名称、内容

1. 项目名称：极米智能光电产业园项目 1#、4#、5#、6#厂房改造及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2. 工程概况：宜宾极米智能光电产业园项目 1#、4#、5#、6#厂房改造及安装工程，总建筑面积约 67482.61 m²，其中 1#厂房建筑面积 28839.77m²、4#厂房建筑面积 19755.06m²、5#厂房建筑面积 9465.52m²、6#厂房建筑面积 9422.26m²。

3. 项目位置：位于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L-03-04 (a) 地块内。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方式。

5. 招选内容：施工图所示的 1#、4#、5#、6#厂房改造及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包括：1#厂房一二三层固化地面、吊顶、空调系统、综合机电系统、墙面无机涂料、消防系统、监控系统，4#厂房二层 PVC 地面，二三层墙面无机涂料、5#厂房二层墙面无机涂料、6#厂房二层墙面无机涂料（具体详见图纸）。以上工作需达到市级及以上文明工地关于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的要求，并完成满足国家规定规范要求的试验、检验、检测，验收及消防专项验收和资料整理移交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6.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7. 工期：4#、5#、6#厂房：28 天，1#厂房：60 天，具体可根据



现场实际情况报招选人审批后可延长工期。

8. 质量要求：合格。

二、参加公开招选的参选人资格

1. 一般要求：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企业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合法有效，具备安全生产施工许可证。

2. 资质要求：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3. 业绩要求：

(1) 参选人近 3 年（2018 年至今）具有 1 个类似项目，类似项目（含在建项目）是指：单个合同金额 1000 万元及以上机电安装工程；

(2) 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安 B 证书；

(3) 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三、获取公开招选文件时间、地点

公开招选文件获取时间：2021 年 7 月 27 日—— 2021 年 7 月 29 日每天上午 0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7:30 时。报名接受以下两种方式：

(一) 到宜宾港腾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四楼经营业务部持以下资料领取公开招选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备注：须明确法人或者委托人姓名、联系方式、参选项目名称)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备注：必须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营业执照副本;

以上资料除第 1 项留原件外, 其余 2、3 项要求查验原件, 同时留复印件一套, 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二) 以参选单位名称发送以下资料扫描件(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到宜宾港腾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邮箱(邮箱: 2432976485@qq.com), 经招选人确认后, 发送工本费缴纳凭证扫描件(须注明参选单位名称和项目名称及用途)至邮箱后, 方可获取电子扫描版公开招选文件。请在报名时间内发送工本费缴纳凭证扫描件, 逾期提交视为报名失败: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备注: 须明确法人或者委托人姓名、联系方式、参选项目名称)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备注: 必须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营业执照副本;

公开招选文件(内含电子版本资料, 由参选人报名时自备 U 盘)每套收取工本费人民币 200 元。(现场报名一律现金支付; 邮箱报名转至宜宾港腾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账户, 售后不退)。

开户单位: 宜宾港腾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宜宾南岸支行

账号: 51001725208051500450

联系电话: 0831-7179539

四、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选公告在《宜宾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E 路阳光、《宜宾港腾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网站》、《宜宾港腾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网站》发布。

五、联系方式

招选人：宜宾港腾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公开招选文件购买联系人：郭女士

电话： 0831-7179539

邮编： 644000

地址：宜宾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飞云路北段 70 号

日期：2021 年 7 月 26 日

